

证券代码：870510

证券简称：东吾洋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9 月 30 日以电话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林亦森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罗晖华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符合《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兴业银行霞浦支行申请不超过 1,500 万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洋水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洋公司”) 在兴业银行霞浦支行的贷款于 2019 年 11 月到期，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福洋公司拟重新向兴业银行霞浦支行申请不超过 1,500 万贷款，期限一年，借款利率不超过 7%。

该笔贷款由公司股东林亦森先生及配偶方绍英女士、公司股东张陈松先生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宁德中洋食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及福洋公司提供部份机器设备抵押担保，关联方公司福建宁德东吾洋水产科技有限公司及霞浦蓝色海洋投资合伙企业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上关联担保事项已在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中预计，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名称：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公告编号：2019-002)。宁德国有投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 万额度的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林亦森及张陈松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福建东吾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4 日